

路田”养护主要由属地政府组织实施,养护工作的规划、执行和监督不够规范,导致养护效果不佳。五是群众参与度较低,参与保护设施的主动性不足。各级部门在爱护“水路田”基础设施方面的宣传力度不够,缺乏有效宣传措施,导致群众在“水路田”基础设施养护方面普遍存在“出了问题找政府”的等靠要思想。

其次,养护队伍建设难以满足高质量养护工作的需求。一是人员配备不足,不符合定额要求。例如,按照定额标准,县级农村公路每0.7公里需要配备一名养护人员,但实际上全省平均每3公里才配备1名,且偏远地区该问题更突出,超负荷养护现象普遍存在。二是整体水平不高,存在年龄老化、专业技能不足等问题。从年龄来看,全省“水路田”养护队伍中,50岁以上人员占比32.9%,40-50岁占比44.4%,40岁以下占比22.7%;从

学历来看,初中及以下学历人员占比64.1%,高中或中专学历人员占比27.6%,大专、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仅占比8.3%。三是人员待遇偏低,养护积极性不足。例如,全省农田水利养护工作基本由公益性岗位人员承担,收入较低难以激发其主动性。

最后,养护经费匮乏导致养护工作开展困难。一是养护资金主要来源为财政资金,保障渠道单一。当前各市县财力紧张,养护资金难以保障,导致养护资金投入严重不足,影响了养护工作的质量。例如,2023年全省农田水利养护经费对照测算经费,实际保障率仅48.5%;资金保障相对较好的农村公路养护经费方面,对照测算经费,实际保障率也仅为64.9%。二是缺乏有效的评估机制,养护资金使用效率低。由于缺乏有效的监管和评估机制,存在部分养护经费被“统筹”、甚至被浪费的情况,凡

此种种,都加剧了养护工作的困境。由此,一方面,市县频频反馈资金紧张,未能足额保障日常养护经费及养护工程资金筹措;另一方面,省补资金指标一直未能支出完毕或难以支出,一定程度上形成了既“缺钱花”又“不花钱”的结构性矛盾。

建立长效养护运维机制对策建议

探索在我省建立“水路田”综合养护创新机制,实现养护工作“集成化、专业化、市场化”的目标,有效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养护水平,促进农业农村发展和乡村振兴。

首先,探索“集成化”试点,提高管理水平。一是推动机制集成引领。坚持“增效、创新、降本”的理念,建立“水路田”农村基础设施综合养护管理体系,构建“政府主导、部门监督、乡镇负责、公司养护、群众参与”格局,推动“管养分离”,将养护工作由政府直接养护



海南省美丽农村路——定安县青山至赤土公路